

##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媒体报道事项的说明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今日，本公司注意到有媒体报道了本公司下属子公司联通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简称“联通创投”）与深圳市腾讯产业创投有限公司（简称“腾讯创投”）新设合营企业的经营者集中获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无条件批准相关事项。

本公司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基于本公司全面挺进数字经济的战略需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联通创投拟与腾讯创投新设合营企业，主要从事内容分发网络(CDN)和边缘计算业务，立足于自主研发，形成完整的CDN/MEC平台能力、运营能力和产品创新能力。前述经营者集中申报获批事项已于2022年10月27日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网站公告。该合营企业的组建正在推进过程中，尚未完成设立登记，对本公司当前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长远看有利于放大双方优势，壮大CDN、边缘计算产业链。

腾讯是本公司的长期战略投资者之一。该事项为本公司与腾讯开展的正常业务合作，其涉及投资金额未达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简称“上市规则”）规定的本公司应当披露的标准。

中国联通积极顺应数字经济发展新浪潮，在“1+9+3”战略规划体系引领下，将“大联接、大计算、大数据、大应用、大安全”作为主责主业，勇担“数字信息基础设施运营服务国家队、网络强国数字中国智慧社会建设主力军、数

字技术融合创新排头兵”的职责使命，着力推动与合作伙伴一起打好“团体赛”，共同繁荣数字经济新生态。

本公司严格按照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披露信息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本公司网站发布的公司公告为准。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二日